

证券代码：002548
债券代码：128036

证券简称：金新农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公告编号：2020-054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7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4月17日（星期五）在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焕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20年4月1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2019 年，公司未发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董事会编写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8-173号），标的资产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度实现经审计的净利润为5,554.02万元，与交易对方蔡长兴先生承诺的6,300万元相比相差745.98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88.16%，未完成业绩承诺，且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数额的95%，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将不予支付第三阶段股权转让价款2,700万元。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2019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据此，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人员津贴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和监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受聘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审计责任和义务。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任期限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借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不足，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借款利率定价合理，借款利息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借款事项。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 9 家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被担保的公司运营正常，本次担保

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本次拟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保险的保险金额为5,000-15,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年。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